

認養失業家庭學童運動 受養申請辦法

- 一、宗旨：本會為緊急救助失業家庭學童就學需要，保障失業家庭學童之受教權，特籌募基金，供有學童之失業家庭申請。
- 二、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協會
- 三、申請辦法施行細則
- (一) 申請資格：凡中華民國國民，就讀國民小學之學童者，家中雙親、單親（擁有監護權之一方）、監護人（如已婚則夫妻雙方）失業並請有勞工保險失業給付，或具有低收入戶證明，或由學校所提報之特殊個案，得申請受養。一戶以受養一名為原則。
- (二) 申請方式：申請人請填妥以下表格，並出具表格所列之必要證明文件，以掛號郵寄方式，寄至本會。文件不齊者，恕不受理。
- (三) 審查：由本會審查委員會，審核申請人資格及證明文件處理之，特殊個案則由本會派專人訪查後，提交報告於審查委員會審核。
- (四) 認養額度：經審核通過後，本會將提供每位學童，以半年為一期，每月壹仟伍佰元之認養金，匯入指定銀行帳戶。
- (五) 本會保留認養金扶助最後決定權。凡申請者，若未獲補助，不得提出異議，其申請資料亦不退回，留做本會日後辦理其他活動之參考。
- 四、其他未盡事宜，另訂辦法公告辦理。

認養失業家庭學童運動 受養申請表

編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單親填一	受養者父親或 監護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受養者母親或 監護人配偶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一		連絡電話二	
受養學童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學童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是否為第一次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是，第 次	願意讓認養人知道個人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優先受養） <input type="checkbox"/> 不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參加協會舉辦之公益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接受採訪及報導 (可複選)	
通訊地址		□□□□□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就讀學校年級		學校 年級 班	學校聯絡人及聯絡電話
學校地址		□□□□□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檢附文件		1. 戶籍謄本(全戶) 2. 受養學童為單親或失怙家庭請附監護權證明(影本) 3. 有效之勞工保險失業給付證明或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4. 學童學生證明文件影本加蓋校方證明章, (在學證明) 5. 學童成績單 6. 學童之家庭生活簡介(小故事型態) 7. 學童生活照 8. 學童郵局帳號 ★ 以上文件請依次序排列, 裝訂於本申請表之後, 以信封裝妥, 寄回本會	
審查意見 (由本會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核定 <input type="checkbox"/> 不核定, 意見: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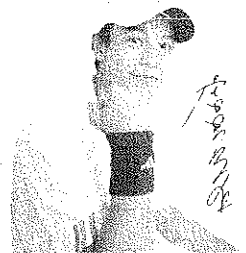
大手牽小手 ~ 認養失業家庭學童運動

為保障台灣學童的『平等受教權』，本會致力於推廣「認養失業家庭學童運動」，期結合社會各界力量，協助政府解決失業家庭學童之就學和生活問題，使失業家庭無後顧之憂，能專心創業，儘速恢復生活秩序。

自九十年十月四日誓師大會至今，本運動已廣獲全國各界肯定及支持！教育部、勞委會、原委會皆列名指導單位；各縣市地方政府除每年提供需救助學童名單外，也協助本會文宣工作；發動全國各大專院校學生擔任志工，投入公益活動；許多國內知名社團響應並擔任協辦單位（如：國際青商會、國際同濟會、國際獅子會等）；並榮邀 馬總統英九先生擔任本運動最佳代言人及歌后張惠妹義務擔任親善大使，共同呼籲社會大眾重視失業問題，熱烈支持本運動。

目前本會共接獲全國各縣市政府、各中小學和特殊教育機構所代為申請失業家庭學童個案已達五千多名，其中不乏極度貧困悲苦者，正等待你我伸出援手，拉他們一把脫離貧困。

本運動推廣至今已幫助二千餘名學童認養。今年度本會計畫擴大推動，計初步至少完成 1200 名學童認養工作。本會願盡一切努力持續推動，希望藉社會大眾之大手牽起失業家庭學童小手，一同攜手打造台灣快樂無憂的求學空間。



認養辦法

- (1) 每名經審核通過的失業家庭學童每月可獲壹仟伍佰元，連續支領半年，共計玖仟元的教育補助費。期滿時若狀況仍未改善，將可再提出申請。
- (2) 本活動亟需全國具愛心的團體或個人同來關心認養失業家庭學童運動。有意願認養的愛心人士請與本會聯絡或直接匯款至愛心專戶。
- (3) 愛心不分大小，本會亦歡迎不定期之小額捐款或企業商家響應。所有捐款皆為專款專用，全數用來幫助失業家庭學童。



榮邀 馬總統英九先生擔任「認養失業家庭學童運動」最佳代言人



前總統 呂秀蓮女士參加「認養失業家庭學童運動」記者會



本土天王 羅時豐受邀擔任「認養失業家庭學童運動」親善大使



歌壇天后 張惠妹受邀擔任「認養失業家庭學童運動」親善大使